

关于推荐 2019~2021 年度临床教学督导专家的通知

各附属医院、教学医院：

为加强和改进临床教学工作，有效的发挥督导作用，完善临床实践教学质量保证体系，学校决定开展 2019~2021 年度临床教学督导专家的遴选、聘任工作。

选聘原则及程序按照《西安医学院临床教学督导专家遴选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（西医发〔2018〕201 号）执行。请各附属医院、教学医院在认真学习文件的基础上，组织开展本单位临床教学督导的遴选上报工作。

请各附属医院、教学医院于 2019 年 3 月 5 日将遴选材料上报学校实践教学处。材料包括西安医学院临床教学督导专家自/推荐人员汇总表 1 份（见附件）、每位拟自/推荐专家填写《临床教学督导专家自荐/推荐表》（见文件）1 份，需经单位盖章确认。同时将电子文档发送至邮箱 1062147497@qq.com。

（联系人：冯惠民 联系电话：029-86177023）

西安医学院

2019 年 1 月 9 日

附件：

西安医学院临床教学督导专家自/推荐人员汇总表

姓名	性别	年龄	专业	学历	职称	任课程及 教学年限	任管理 工作年限	联系电话	常用电子邮箱
								(不够可附页)	